

临沂绿澳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信息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、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、《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度山东省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》鲁环字〔2023〕36 号中的要求，临沂绿澳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现已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。为自觉履行保护环境的义务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按照国家相关法规以及标准等要求，结合我公司的实际生产情况，对我公司以下内容进行公示：

（一）企业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临沂绿澳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：柳荣新

企业地址：山东省临沂市经济开发区杭州路 51 号

（二）有毒有害原料使用情况

序号	名称	用量 (t/a)	用途	备注
1	50% 双氧水	21.9	脱脂工序	/
2	氢氧化钠	15.35	碱洗工序	/
3	氧化锌	0.88	浸锌工序	/
4	酒石酸钾钠	0.2		/
5	三氯化铁	0.009		/
6	铬酸	6.8	镀铬工序	/
7	硫酸	16.8	酸洗工序	/
8	碳酸钠	0.35	退铬工序	/
9	铬雾抑制剂	0.004	废气处理	/
10	氯化钙	8.75	废水处理	/
11	封孔剂	0.39	封孔工序	/
12	PAM 絮凝剂	0.32	废水处理	/
13	PAC 混凝剂	10.1		/
14	亚硫酸氢钠	10.7		/
15	除垢盐	19.8		/

（三）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情况

序号	名称	排放浓度（废气污染物： mg/m ³ 、废水污染物：mg/L）	排放数量（t/a）	备注	
1	硫酸雾	0.3	0.054	铝管氧化废气排放口	废气 污染 物
2	SO ₂	< 3	/	铝管加热锅炉废气排放口	
3	NO _x	23	0.054		
4	颗粒物	< 1	/		
5	氟化物	0.28	0.047	镀铬生产线酸雾废气排放口	
6	氮氧化物	12.5	2.16	镀铬生产线镀铬废气排放口	
7	铬酸雾	0.019	0.022		
8	SO ₂	< 3	/	镀铬生产线加热锅炉废气排放口	
9	NO _x	19	0.086		

10	颗粒物	< 1	/	
11	六价铬	0.004L	/	废水污染物
12	总铬	0.03L	/	
13	COD	2.009	0.342	
14	NH ₃ -N	10.6	0.039	
15	氟化物	0.42	0.005	
16	总锌	0.6356	0.007	
17	总磷	0.71	0.005	
18	总氮	17.8	0.147	
19	悬浮物	17.0	0.256	

(四) 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

危险废物的产生主要为碱洗残渣、中和残渣、氧化残渣、切换废料、浓硝酸废液、稀硝酸废液、浸锌废液、碱洗废液、废铬渣废槽渣、废包装袋、污水处理站污泥。处置情况：暂存危废间并由山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。

(五) 环境风险防控措施

临沂绿澳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高度重视环境风险的防范，从原材料源头把好品质关。着重生产环节“三废”的治理，规范危险废物的储存等，并建立健全了各项环保制度，加强职工的环保管理培训，配备了一定的应急设施和设备，并成立了相应的应急指挥领导机构，制定了应急处理措施，编制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，应对意外突发事件。

2023年4月28日